

关于 2003 年度关联方交易 及 200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负连带责任。

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现将本公司 2003 年度关联方交易及 200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汇报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由于本公司是采取剥离深圳机场（集团）公司部分资产的方式上市，其中包括土地及后勤保障设施设备的部分资产仍由集团公司拥有，在业务上也存在衔接。鉴于上述原因，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营企业与集团公司之间一直存在部分小额度的持续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之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深圳市机场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深圳机场国际航空销售代理公司。

关联交易累计额度在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无须股东大会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深圳机场（集团）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股东，住所位于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市府二办一楼 102-111，法人代表郭立民，成立于 1989 年 5 月 11 日，注册资本 94,924 万元，经营范围：客货航空运输及储运仓库业务、航空供油及供油设施，通讯及通讯导航器材；

售票大楼及机场宾馆、餐厅、商场的综合服务及旅游业务。2002 年度实现净利润 1.71 亿元，2002 年期末净资产为 37.4 亿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营企业与集团公司之间的交易主要为土地及办公场所租赁及相互提供劳务。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2003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04 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营企业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营企业本年度向关联方提供的劳务相关情况如下：

1. 机电公司本年度为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提供修理修配、工程安装取得收入计 357 万元。预计 2004 年度将从深圳机场(集团)公司取得服务收入计 380 万元。

2. 深圳机场(集团)公司员工上下班通勤运输服务按从机场运输公司实际领用乘车票数以每张 15.00 人民币元的价格支付机场运输公司服务费用。机场运输公司本年度向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收取通勤运输服务费计 183 万元。预计 2004 年度向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收取通勤运输服务费计 210 万元。

3. 二零零二年度深圳机场(集团)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深圳机场(集团)公司租用本公司位于深圳机场 A 号航站楼内的办公用房，其中有空调办公业务用房面积共 662 平方米，无空调用房面积共 373 平方米；机场建设费柜台 5 个，面积为 25 平方

米，租赁期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租金及管理费共计 106 万元。本公司本年度从深圳机场(集团)公司获取物业租赁收入计 106 万元。预计 2004 年度从深圳机场(集团)公司获取物业租赁收入计 106 万元。

4. 海关监管中心本年度向天虎货运公司收取快件处理费及快件仓储费合计 70 人民币元。预计 2004 年向天虎货运公司收取各项收费计 60 万元。

5. 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本年度向本公司支付贵宾厅使用费 43 万元。预计 2004 年向本公司支付 60 万元。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营企业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营企业本年度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及其他服务项目情况如下：

1. 二零零二年三月十八日，深圳机场(集团)公司与本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协议书》，本公司租用位于深圳机场一号航站楼以南、跑道以东面积为 32,239.60 平方米的土地，租赁期限为 15 年，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本公司每年向深圳机场(集团)公司缴纳 155 万元的土地使用费，以后根据当时的物价水平进行调整。本公司本年度共向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支付土地使用费计 155 万元；2004 年度预计向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支付土地使用费计 155 万元。航空货站 2003 年度向机场(集团)公司支付货站占地土地使用费 4 万元；预计 2004 年度向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支付土地使用费 4 万元。

2.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深圳机场(集团)公司与本公司签订《办公楼租赁合同》，本公司租赁深圳机场(集团)公司的第一办公楼三四层(建筑面积 933.16 平方米)作为办公用房，年租金计 80 万元，租赁期限为五年。本公司本年度向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支付租金计 80 万元；2004 年度预计向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支付租金计 80 万元；

3.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深圳机场(集团)公司与机场广告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机场广告公司租赁深圳机场(集团)公司的商业银行大厦二十层(建筑面积 770.5 平方米)作为办公楼，月租金为 23,165.00 人民币元，租赁期限自二零零零年九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机场广告公司本年度共向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支付租金计 28 万元；2004 年度预计机场广告公司向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支付租金计 28 万元。

4.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深圳机场(集团)公司与本公司签订《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摆花养护承包协议》，协议规定由深圳机场(集团)公司物业管理部承担深圳机场 A 号、B 号候机楼及本公司办公大楼内外重点场所的摆花及其日常养护、更新。承包期为一年，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承包费共计 106 万元。本公司本年度共支付该等费用计 106 万元；2004 年度预计向深圳机场(集团)公司物业管理部支付该等费用计 180 万元。

5. 根据一九九九年四月十日深圳机场(集团)公司与机场广告公司签订的《广告用地租赁协议》，机场广告公司利用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提供的场地和设施经营广告业务，按营业收入的 8% 支付使

用费予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期限自一九九九年四月十日起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机场广告公司本年度支付深圳机场(集团)公司广告场地和设施使用费计 100 万元；预计 2004 年度机场广告公司向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支付该等费用 100 万元。

6. 根据本公司与深圳机场集团公司物业管理部签订的《综合服务区物业管理协议》，深圳市机场股份公司机坪服务部、机务工程部、配载中心在综合服务区的用地共 7,048.15 平方，集团公司物业管理部为上述部门所使用的物业提供物业管理、清洁、绿化服务并按每平方收入取 2.68 元/月的管理费，室外清洁费按 0.64 元/月（共 32125.12 平方）收取；绿化费按 0.8 元/月（共 15542 平方）收取，上述费用每年共 33 万元；2003 年度本公司向物业部支付该等费用 33 万元；2004 年度预计支付该项费用 33 万元。

7. 根据港务公司与深圳机场(集团)公司签订的《租赁协议》，港务公司每年向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支付进港公路路边土地租金 10 万元、河边沙场租金 15 万元，两项合计 25 万元；2003 年度港务公司向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支付此项费用 25 万元；2004 年度预计支付此项费用 25 万元；

2003 年度关联方交易及 200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03 年 | 2004 年预计 |
|--------------------------|--------|----------|
| 集团公司接受机电公司劳务 | 357 | 380 |
| 集团公司员工接受运输公司通勤运输服务 | 183 | 210 |
| 集团公司租用候机楼办公室 | 106 | 106 |
| 监管中心收天虎货运各项费用 | 70 | 60 |
| 集团公司付贵宾厅使用费 | 43 | 60 |
| 租用 B 号楼附近 32239.6 平米土地费用 | 159 | 159 |
| 本公司租赁集团公司办公楼 | 80 | 80 |

| | | |
|------------------|------|------|
| 广告公司租赁集团办公楼 | 28 | 28 |
| 集团公司提供摆花、维护、更新费用 | 106 | 180 |
| 广告公司租赁集团土地 | 100 | 100 |
| 集团公司提供综合服务区管理 | 33 | 33 |
| 港务公司租赁集团土地 | 25 | 25 |
| | | |
| 合计 | 1290 | 1421 |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本公司影响

由于控股股东-深圳机场(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水电服务、并拥有机场土地资源,故本公司向其支付水电费土地使用费等关联交易行为不可避免,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准,以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为原则,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有利于发挥双方资产的规模效益,有利于本公司主业的发展。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证监会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决策过程符合法定程序。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四年四月八日